

鈴木清一郎著
馮作民譯

增訂 臺灣舊慣習俗信仰

眾文圖書公司印行

出版說明

一、日本人佔據臺灣五十年四個月期間，爲了實施殖民政策和統治臺灣，作爲政治一般之參考，以達到殖民地經濟掠奪之目的，所以從一八九五年開始，即展開臺灣的風俗研究和民情的調查，直到一九四五年臺灣光復，未曾間斷。「研究臺灣，了解臺灣，才能統治臺灣」，是鐵的事實。限於篇幅本文只能作一簡單的介紹，又日人當時所謂的「臺灣」，是泛指中國人所擁有的臺灣，所謂的臺灣人是指大多數的漢民族在臺灣的人，對於原住民，日人始終以土著、番人或高砂族等名稱稱呼他們，因爲，日本當局怕的是以漢民族爲中心的臺灣人，而不是原住民，這在日文的文獻可找到充份的證明。例如：小泉鐵著「蕃鄉風物誌」、「臺灣土俗誌」，鈴木質著「臺灣蕃人奇俗」，佐山融吉等著「生蕃傳說集」，鈴木作太郎著「臺灣の蕃族研究」等書，即可窺見其一斑。所以，日人對「臺灣民俗」的研究，大體上是專對臺灣的漢人而言。

早在一九〇一年，由臺灣總督府暨法院官員，組織了臺灣慣習研究會，發行有《臺灣慣習記事》，同時成立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刊行有第三回報告書《臺灣私法》，前者是月刊，至一九〇七年七卷一期終刊，後者歷經十年始集大成。兩者雖偏重於法律政典的研究，卻是臺灣風俗之實地調查研究的

紀錄，予以有系統整理的官方書刊，至今仍爲研究臺灣不可或缺的經典名著。在日據時代有關民俗的著作，現在將其約略分成文學、生活、宗教三部分做一簡介如下：

文學部分

1. 《臺灣俚諺集覽》：一九一四年，平澤平七著，內容收錄有關漳州語中所使用的俚諺凡四千三百餘條，包含有日常膾炙人口的故事、傳說、隱語、雙關語、複合片語等。

2. 《臺灣之歌謠》：一九一八年，平澤平七著，收集了臺灣的俗謠（唱本）和童謠二百多條、臺灣之昔譚（故事）八則，及臺灣小說等三篇。

3. 《臺灣民間文學集》：一九三六年，李獻璋編，全書分成兩大部分：（一）歌謠篇，包括民歌、臺灣竹枝詞、童謠和謎語；（二）故事篇二十三則。

其他尚有：一九一五年字井笑著《臺灣昔斷》和一九一四年山根勇藏著《臺灣罵話稿本》、一九一五年川合眞永著《臺灣笑話集》等。

生活部分

1. 《臺灣風俗誌》：一九二一年，片岡巖著，記錄有關臺灣人的居家生活、生命禮儀和社會生活等民俗，分成十二集，是目前研究臺灣舊風俗最有參考價值的一本專書。

2. 《臺灣舊慣冠婚葬祭與年中行事》：一九三四年，鈴木清一郎著。全書分三篇：(一)、臺灣民族性與一般信仰觀念，(二)、出生、冠禮、婚禮和喪祭等之慣習，(三)、歲時祀典等，一九七八年臺北衆文圖書公司有馮作民的中譯本，易名為《臺灣舊慣習俗信仰》。本書是以臺灣泉、漳籍民禮俗爲重心的經典名著。

3. 《臺灣習俗》：一九四二年東方孝義著，主要是衣、食、住、行等之介紹，有三百餘項，可了解臺灣民俗之變遷經過。

4. 《臺灣的家庭生活》：一九四四年池田敏雄著，主要是敘述艋舺人的日常家居生活，對於民俗記事非常詳盡，特別是產育和婚嫁等生命禮俗，歲時節令以及男女各別的信仰，間或論及民間故事、民俗醫療和萬華舊街名之沿革等。

5. 《臺灣農民生活考》：一九四一年，梶原通好著，本書作者曾以農業技術員的身份任職臺北州，所以有很多機會親近農村及農家，書中資料大半是一九三四、三五年調查的。全書敘述祭祀之諸神、家族制度、食物及歲時節俗。一九八九年李文祺中譯，臺原出版社出版，改名：「臺灣農民的生活節俗」。

6. 《民俗臺灣》月刊：這個刊物是一九四一年七月由民間學人所創刊的民俗雜誌，發行至一九四五年一月止，共出版四十三期，是日本佔據臺灣以來，由住在臺北的日本人創辦之民俗刊物，由於創辦較無民族偏見；因此，園地公開接納本地作家，所以內容廣泛而豐富，是目前爲止最具有權威性

的民俗刊物。

此外尚有：一九〇九年小林里平著《臺灣歲時記》、一九三〇年小根勇藏著《臺灣民族性百談》、一九一四年著者不詳的《臺灣鹿港風俗一班》、一九二五年施乾著《乞食社會の生活》一九三五年赤星義雄著《臺灣之奇習》等專書。

宗教部分

1. 《臺灣本島人之宗教》：一九三五年，曾田福太郎著，全書分臺灣之宗教概觀、派別、神之特徵等六章。

2. 《臺灣之宗教》：一九三九年，是增田福太郎歷十年做實地調查完成的報告書，以研究農民所拜的神祇爲中心。

3. 《臺灣宗教與迷信陋習》：一九三九年曾景來著，是臺灣人宗教信仰之特殊習慣之研究。

4. 《童乩》：一九三七年臺南州衛生課發行，敘述乩童的由來與傳說等調查報告。

以上是本人所現存日治時期的有關民俗資料，凡是有內文介紹者，市面上均可找到翻印原本。

十年來本書共發行了四版，由於譯者採用錄音機口錄，後請工讀生抄錄騰寫，致同音誤字所在多有，必然會引起讀者向出版者黃先生反應，所以才引起黃清和先生決定重新排版，於是找我重新校對，我也義不容辭地將譯文與原文核對了三次。又將原書的「第二編」再分成三編：分別爲生育禮

俗、冠禮結婚的舊俗、喪祭習俗。同時，增加四篇採訪實錄，分置於相關各編後面，附錄一：生育的信仰與規範，是摘自臺灣風物第十七卷第六期黃美幸著「臺灣婦女對於生育的信仰與規範」，一九六七年十二月。附錄二：昔日客家婚俗，是摘自臺灣文獻第十八卷第一期廖素菊著「臺灣客家婚姻禮俗之研究」，一九六七年三月。附錄三：臺灣婚俗之研究座談會，是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在宜蘭市、羅東鎮、北港鎮、新港鄉、臺南市等地所舉辦的五次婚俗座談會實錄。附錄四：耆老喪葬座談會，是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在澎湖、臺東、苗栗、宜蘭、臺北市等地所舉辦的十次喪葬座談會實錄。

第五編歲時與祀典，是敘述臺灣舊俗中歲時節俗及其由來，以及神佛信仰與其寺廟的沿革，雖然原書出版至今已有一百五十五年，而這些寺廟大體尚保存得很完整，間或有翻修亦不至於遷移，因此我將原書所有寺廟的地址全部變更爲現在的地址，俾便於有興趣到實地考察的人容易找尋。更難得的是我從諸多相關的典籍，找到這些寺廟的照片，作爲本編前面的插圖，爲本書增色不少。

本書譯者馮作民先生，由於與別的出版商發生稿費糾紛案犯下滔天錯誤，恐怕要終其一身於牢中，除了感到遺憾之外，我還是要在本書增訂完成之時，向他表示敬意。因爲，他能將一本日文原著翻成如此順暢而口語化，實在不容易，何況民俗文化是要有一種生活的經驗或實際調查的結果，始能瞭解其梗概，以一個客居臺灣的外省人，不懂本地的語言，來翻譯這方面的工作更是困難，有人說，翻譯是半創作，的確是如此。

在此，我要敬告讀者的是本書的著者鈴木清一郎先生，他僅僅是一位警界的普通公務人員，不是

學者也不是專家，他爲了研究臺灣人的風俗習慣，熱心研究閩南話，花一二十年的時間利用公餘之暇，進行實地的考察和研究，終於完成這本以臺灣平地漢族爲研究重心的民俗經典著作，實在使我們這些土生土長的人感到汗顏，本土文化是我們的母親，難到我們不會自己供養嗎？再者，最近市面上另有一本鈴木先生著作的中譯本，書名：「臺灣冠婚葬祭家禮全書」，竟然把原書著者全部剔除，偷天換日地改爲林××主編，在資訊如此發達的今天，實在使人驚異，希望該社再版時還給鈴木清一郎一個公道。

最後，本書文字方面，可能還有錯誤，尚祈耆宿賢達斧正。

一九八九年九月十日

古亭書屋

高賢治謹識

自序

臺灣的移住民，絕大多數都是漢民族，他們的祖先早在三百年前，從臺灣海峽的對面——福建和廣東兩省陸續遷入。就因為如此，所以臺灣的一切風俗習慣，幾乎都和大陸的閩粵兩省相同，但是與日本卻有很多迥然不同之處。所以在臺灣軍政界或教育界服務的人根本不必說，就是一般在民間經營工商業的人士，如果不知道你工作對象或與事業有密切關係的臺灣風俗習慣與固有的信仰，那要獲得理想成果不但不可能，往往還會由於相互理解的不夠而發生意外事故，甚至為此而惹起衝突的情形也不在少數。基於此種原因，在臺灣這種包括很多種族的地方，除了確實認識自己的工作立場之外，徹底瞭解對方也非常要緊。假如真能瞭解自己而又能明白對方的地位與習俗，才能融合臺灣各種族於一體，並可收到政治與教育的實際成效，如此百般事業也自然能「馬到成功」。臺灣的警官與監獄官訓練以及師範學校，所以都開設有「臺灣史」及「臺灣語」的科目，其理由就在於此。尤其是最近，在各級學校從事教育工作的人士之間，掀起一片研究臺灣鄉土的熱潮，可能也都是基於此種宗旨。

作者早就有感於此，所以早在二十多年前來臺灣的當時，就開始利用公餘之暇學習臺語，並且潛心研究臺灣的風俗習慣與信仰，如今更在師友鼓勵之下出版本書。

日本佔據臺灣至今四十年，由於過去幾十年間的努力，不論在政治、產業、教育等各方面，都已經有了相當的成績。關於改進臺灣人迷信弊風的問題，除了男人辮髮和女人纏足已經廢除之外，其他一切陋習至今仍未改善。例如「嬖媒嫗」的名稱雖然已經被廢除，可是現在仍以「養女」的名義買賣人口。其他有關聘金制度、童養媳弊風、冠婚喪祭、迎神賽會，以及年節浪費在祭祀費用方面等等，還有很多需要改善的劣俗陋規。

假如能由於本書的出版，而對臺灣人民能有正確的認識，對治理臺灣以及經營各種事業有所幫助，進而實現「中日親善」及至打破迷信與改善風俗，那就是作者最大的欣慰與幸運。倘有文筆拙劣與調查不周之處，尙祈博雅之士多多批評指教。

最後必須一提的，就是當本書出版期間，承蒙多位先生的協助，並且多所參考歲事廣記、臺灣宗教調查報告書、臺灣風俗誌、臺灣慣習記事雜誌等，在此一併致最高的謝忱。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

鈴木清一郎 識

臺灣舊慣習俗信仰

序

人間最大的悲哀與寂寞，就是在人與人接觸時，不能溝通彼此的意志。自己滿以為是善意的話語，結果在對方卻有惡劣的反應。本以至誠之心有所奉獻，卻反而招來一些屈辱之感。即使彼此想要接近，但是如果缺乏意思的溝通，也會因些許小事的誤會，轉瞬之間使大家不歡而散。基於此等事實，使本來很可貴的人與人之間的溫情變得冷淡，昨天還像手足兄弟一般親密的好友，頓時之間變得有如千里之遙的路人，這實在是可悲可歎的事情。

在臺灣，常常有人提倡「中日親善」與「和樂相處」，但是所有這些口號，必須臺灣人民真正理解此中意義，才能有徹底實現的可能。就因為如此，所以研究臺灣語的必要性，現在根本不必在這裏重複強調。現在我們所應該做的，就是要進一步對臺灣作徹底的瞭解，一直到能通曉本地奇風異俗的幾微之處。因為只有徹底理解潛伏在本省人民內心深處的舊風俗，才能收到與本省人民「和樂相處」與「肝膽相照」之實。

通曉閩南語言，再來和閩南人民交往，固然能收到初步效果。假如再能通曉他們的習慣，就可以在和他們交談之前，已經能夠察知對方的心意。前者如果稱之爲「客觀性面交」，那後者就可稱爲「主觀性心交」。大凡在進行主觀性交往時，即使在語言上有所隔閡，也照樣能夠明白對方的心意，能夠做到真正的理解。

本書作者鈴木先生，是在臺灣警界研究臺灣語的第一人。使我最感欽佩的，就是他多年來能夠在繁忙的公務之餘，專心研究臺灣的風俗習慣，或根據文獻的記載，或進行實地的觀察，不厭其詳的研究探討，終於完成『臺灣舊慣冠婚葬祭與年中行事』一書，因而才向我求序。經我通讀全稿之後，我才發現本書取材豐富，敘述翔實，取捨恰當，所有臺灣的民性、信仰、冠婚喪祭、歲時、寺廟神佛例祭等等，無不一一加以網羅，實在是一部很難得的佳著。到現在爲止，有關臺灣語的著作，可以說已經屢見不鮮，唯獨此類書卻寥寥可數，所以本書的出版，必然對世人有很大裨益。所以不僅住在臺灣的人應該熟讀此書，就是研究臺灣或關心臺灣的人士，也應該人手一冊精心研讀，這是我深信不疑的事實。

一九三四年十一月

石垣倉治識

中譯本序

古亭書屋主人高賢治最近請馮作民先生把日本人鈴木清一郎所寫的臺灣舊慣冠婚葬祭與年中行事譯成中文，介紹給讀者，因為他認為鈴木這部書寫得既詳密又周全，實在是一部好書，值得一讀。

日據時代曾有多日本人工夫去研究本省的風土民情、禮俗信仰，成績很不錯，留下好多部內容充實的著作，鈴木這部書就是其中之一。

若論日本人研究臺灣事物的動機，不論是自然方面或人文方面都抱着同一的目的——認識臺灣瞭解臺灣，才能長期控制臺灣永遠統治臺灣，他們的居心固然令人痛恨，可是他們專心一致鏗而不捨的態度卻值得我們學習。

據我所知鈴木本人並不是學者專家，在日據時代他服務於警界，最初大概是爲了推展工作，就深入瞭解臺灣老百姓的一切，於是他從學臺灣話開始，先學會本地的語言，專心研究臺灣的風俗，根據文獻的記載，進行實地的觀察，然後逐步進行他的調查研究工作。以及持久有恆的研究下去，加以外在臺灣居住了二十幾年在生活上的體驗，才能寫成了這部「臺灣舊慣冠婚葬祭與年中行事」。這部書分成三部分：

一、臺灣民性與一般信仰觀念。

二、出生與冠婚喪祭等禮俗。

三、歲時與祀典。

他寫這部書所用的資料主要來源係由親自調查所得，所以翔實可信，並不是抄襲引用前人著作，或是未經仔細研究前人書裏所記的是不是可靠？有沒有價值、就以訛傳訛寫下來了，當然他的紀錄不會有什麼錯誤，但是仍不免有統治者對殖民地的優越感，言詞不適當的地方，譯者都加以修潤，所以現在看起來就不至於刺激讀者了。

臺灣自光復以來，這三十多年的變化實在太大了，由封閉了五十年的殖民地，一下子變成自由民主的新社會，許多古老傳統的習俗被年輕的一代揚棄了，往日的流風遺俗被斥為迷信落伍，漸漸隨着時間消逝了，這些流風遺俗本是農業社會的產物，今天認為迷信落伍，也在情理之中，可是用歷史觀點來看這些都是文化遺產，不容忽視也不容任它們自生自滅，而不把它們保存下來。因此有關歷史文獻的片紙隻字都該保存都該加以整理。

有人說日據時代的書已然失去它的時效與價值，大可不必費心思花力氣去整理它，這種論調我大不以為然，因為關於臺灣的紀錄除了甲午之戰以前中國人自己的作品，其次該算馬關條約以後日本人的作品了，他們的書可以提供臺灣淪陷時期的大部分史料是不成問題的，雖然思想觀點上有偏差，但卻是真實可靠的，因此我們不但不該忽視日據時代留下的紀錄，還要用心去研究這些作品，整理這些

作品。

由日本人的書既可得到豐富的材料，由日本人的書更可記取歷史的教訓，教我們更愛我們的國家更愛我們的鄉土，這是高先生近年致力整理日據時代日本人作品的本衷和深意，也是有心人大家共同的意願。

郭立誠 六十七年四月

譯者序

我二十多年來寫了一百多本書，以『西洋全史』爲首的西洋譯著約占大半，以『國史文典』爲首的東方譯著約占小半。在東方譯著中，關於中國的約有二、三十種，其中有關臺灣的計爲下列幾部：我在十多年前，曾給「青文出版社」寫了一本十七萬言的『臺灣歷史百講』，出版後曾蒙今總統蔣經國先生的特別激賞，除交由「青年戰士報」把全書連載一遍外，並下令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發行「軍中報」編入「連隊書箱」內。

接着我又譯了一本『臺灣歷史民俗』，此書全文約十四萬言，是「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主任委員林衡道先生的早期名著，原文全文先後發表於各日文報章雜誌，經林先生整理之後交我譯成中文出書，也是由「青文出版社」印行。

去年我又給「燕京文化事業公司」寫了一本『臺灣先賢列傳』，此書全文約三十萬言，不久就可出版問世。

現在這部『臺灣舊慣習俗信仰』，原名「臺灣舊慣冠婚葬祭と年中行事」，是日本鈴木清一郎在民國二十三（一九三四）年所著，因距今已有四十四年之久故改今名。但是譯者爲保留原書的「歷史風俗」（舊俗）真貌，對原文的時間、空間、幣制等都維持原狀，不過略加修正，今特將其要點說明